

國立空中大學
台南中心111上學期

翻轉

自己

法律學分專班

報名時間及方式:即日起到6/30
傳真報名表或掃描QRcode



線上報名表



CONTACT US

06-2746666#1600

FAX: 06-2743456

線上學習超自由
返校實體面授解疑難!

課程共四學期，
39學分

一、開班目的

- (一) 引導同學有系統修讀法學之相關基礎科目。
- (二) 提升學生之法律專業素養，進可參與國家公職考試或升學研究所。
- (三) 輔導學生密集修課以利取得本校「法學基礎學分學程證書」。

二、專班特色

- (一) 本專班授課科目依據「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法學基礎學分學程」之規劃設計，並適用至本課程計劃書再次新修正為止。
- (二) 學生（限全修生）修畢表定課程並符合本校法學基礎學分學程之規定後，學生仍應依規定自行提出申請發給「法學基礎學分學程證書」。
- (三) 原則上修畢本學程者可取得應考律師與司法官之資格，惟因相關考試規則所定之應考資格可能隨時修法而發生變動，故是否取得相關考試之應考資格，最終仍應以考試主管機關所公布之法規規定及其認定（採認）為準，本校或本系對於考試資格無權認定。
- (四) 本專班修習及格的學分，如繼續修讀本校社會科學系並符合學系採認之 75 個畢業學分數及校方規定之 128 畢業總學分者，即可授予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學士學位（全修生）。
- (五) 授課方式以網路自主學習為主，沒有時間、次數限制，請先確定電腦可上網連結學習，隨時都可上課，可以重複點閱課程，自己掌控學習進度，工作、家庭可兼顧、學習最具彈性、超便利。
- (六) 再搭配定期參加實體面授，由面授老師解答課業疑難及研討作業、問題，一學期到校面授六次，且集中安排於週六整天舉行，可與老師、同學人際互動，增加人脈。
- (七) 採隨班評量，由面授教師負責平時作業、期中、期末考試命題及閱卷，平時成績考核 30%【含第一次作業成績 10%+第二次作業成績 10%+學習參與（含面授到課率）10%。】、期中成績考核 30%、期末成績考核 40%。
- (八) 本專班除在本校曾修讀相同課程及格可採計外，其餘課程皆需修習。修讀專班課程之學生每學期至少修讀 3 科為原則。
- (九) 本專班課程採循環開課，修讀總學分數應達 30 學分以上（必修 22 學分、選修至少 8 學分），以符合社科系「法學基礎」學分學程之規定。

三、報名及上課（請攜帶證件正本以利核對並繳交證件影本留存）

- （一）**報名資格**：大學部全修生、專科部專科生具高中（職）畢業或同等學力。大學部選修生不具學籍，須年滿 18 歲，不限學歷。
- （二）**報名方式**：請擇一辦理：
 - ①填妥紙本報名表（請以正楷清楚填寫報名表），先傳真至 06-2743456。
 - ②點連結 <https://reurl.cc/Yv02YL> 或掃描 QRcode 填寫線上報名表。本中心統計報名人數後，將以 email 及簡訊通知註冊選課繳費相關事宜。
（20 人以上報名為開班原則）
- （三）**新生報名日期**：11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30 日。
- （四）**新生現場註冊選課日期**：111 年 7 月 9 日（週六）～7 月 10 日（週日）。【如因疫情改變註冊方式，將另行通知】
- （五）**註冊當日應攜帶物件**：①報名費②學費③中華民國身分證，護照或居留證正本④報名學歷或資格證件正本⑤一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1 張⑥教科書費用約 2000 元。
- （六）符合學分學雜費減免資格者，請另備妥相關證件。
- （七）**現場註冊選課地點**：空中大學臺南中心（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工設二館一樓）
- （八）**費用**：報名費 300 元（僅第一次報名繳交），學分（雜）費：每學分 940 元。
- （九）除報名人數太少開班不成，學生一經繳費，除符合本校「學生註冊繳費後申請退選暨退費作業要點」辦理退費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選退費。依本作業要點辦理退選（退學）退費者，僅限退選全部科目。
- （十）**諮詢電話**：06-2746666 轉 9
- （十一）**實體面授六次**：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工設二館一樓空大教室或唯農大樓教室。
- （十二）**預定面授日期**：111 年 10/15、10/29、11/5（**期中考**）、12/3、12/24、112 年 1/7（**期末考**）

(十三) 預排課程 (本課程表僅作為排課參考，若課程異動，以官網公告為準)

開課時程	修習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第一期 111 上學期	必修	民法(財產法篇：總則、債、物權)	3	民法(身分法篇)」於111學年度更動名稱為「民法(身分法篇：親屬、繼承)」。
		中華民國憲法	3	
	選修	消費者保護法	2	
		商事法(公司法、票據法篇)	2	
第二期 111 下學期	必修	行政法	3	
		刑事訴訟法	3	
		民法(身分法篇)	2	
		刑法分則	3	
第三期 112 上學期	必修	刑法總則	3	
	必修	民事訴訟法	3	
	選修	法院組織法	2	
	選修	法學緒論	2	
第四期 112 下學期	選修	商事法(保險法、海商法篇)	2	
		智慧財產權法	3	
		公平交易法	2	
		社會生活與民法	2	

國立空中大學招生報名表（法律專班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 (居留證統一證號)										出生年月日	西元	年	月	日	
報名學習指導中心別		_____ 學習指導中心							報名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修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選修生轉新全修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姓名									英文姓名	(與護照同)					
選修生免填	報名全修生入學學歷	校名全銜: _____ (畢業、結業、肄業等)學歷畢(修)業年度 _____													
	入學學歷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學學歷類別(請填寫代號): (1)小學(2)國中、初中(3)高中(4)高職(5)專科(6)大學(7)研究所(8)空中商專 (9)空中行專(10)修滿空大40學分(11)本校大學部畢業(12)本校專科部畢業(13) 大陸地區中等學校(14)入學大學同等學力(0)其他													
戶籍地址		□□□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	□□□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(公)		() 分機					聯絡電話(宅)		()						
行動電話													電子郵件信箱		
緊急聯絡人							緊急聯絡人電話					與緊急聯絡人關係			
預定主修學系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人文學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2)社會科學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3)商學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4)公共行政學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5)生活科學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6)管理與資訊學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0)尚未決定													
獲得招生訊息來源(可複選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傳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看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車廣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首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 YouTube 影音網站看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臉書粉絲頁看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看到跑馬燈或紅布條宣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從廣播節目聽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雜誌平面媒體看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							
或請在選參資料內填寫代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業: (1)軍 (2)公 (3)教 (4)警 (5)農 (6)商 (7)漁 (8)工 (9)自由 (10)服務 (11)家管 (12)學生 (13)無 (0)其它 服務機關(單位)全銜: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者; 障礙類別: _____ 障礙級別: _____ (請依身心障礙手冊填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原住民身分者; 族別: _____ 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新住民身分者; 原國別: _____ (請具實填寫原國籍全銜)													
※請在□內勾選同意切結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確定以上所填各項資料及報名繳交之入學學歷與相關證明文件, 均真實無誤, 如有與正本不符、假借、冒用、偽造或變造情事, 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, 絕無異議。													
推薦人姓名							推薦人身分證字號或學號								
匯票號碼:		□□ □□ □□□□ □□□□-□□					報名者簽章:								
請浮貼身分證影本(正面)		審核結果			准予報名		審核人(章)								
請浮貼身分證影本(反面)					暫准報名										

附註：入學學歷及入學學歷類別資料，涉及學生畢業、抵免及減免相關權益，既經學校審查證件後，不得申請變更，請妥慎勾選、填寫，並再確認後寄出；入學學歷欄位務請填寫證書上之校名全銜。